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2023年10月30日,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 五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。关于本次会议的通知 已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、专人送达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。本次会 议应参加董事9人,实际参加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玉昆先生主持,公司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 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审议通过如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 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》

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,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,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 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 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 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有关规定,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群英均悦能源科技 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拟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或 其指定人员全权办理与本次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相关事宜,并授权董事长、各 子公司法定代表人与开户银行、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。

表决结果: 9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19次会议决议》;
- 2、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14次会议记录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香山衡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日